

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建筑设备类专业指导委员会

设备指委[2017]7号

关于召开2017建筑设备行业发展和专业改革交流会议的通知

各位委员、有关专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

为落实建筑设备类专业指委2017年工作要点，经研究，决定于2017年7月13-14日在辽宁沈阳召开2017建筑设备行业发展和专业改革交流会议。本次会议拟邀请天津职业大学原校长（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议主席）董刚教授、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教育部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秘书长）袁洪志教授、宝业集团上海公司副总经理王伟东和中国建筑业协会专家等作专题报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1. 建筑设备行业发展与人才需求；
2. 装配式建筑发展现状及趋势；
3. 高职院校专业建设与改革；
4.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专业教学基本要求宣贯；
5. 建筑设备类专业建设经验交流；
6.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专业国家教学资源库成果展示；
7.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专业说专业分享；
8. 合作企业典型经验介绍；
9. 建筑设备类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优秀论文颁奖。

会议期间召开建筑设备类专业指委第四次全体委员会议，研究新一轮专业教学标准编写等工作。

二、参会人员

1. 建筑设备类专指委委员；

2. 举办建筑设备类专业（建筑设备工程技术、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建筑电气工程技术、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技术、消防工程技术）的高职高专院校系主任、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教务处长、教学院长等相关人员；

3. 合作企业有关领导；

4. 建工出版社有关人员；

5. 有关专家；

6. 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指委有关领导；

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司有关领导。

三、会议时间和地点

1. 会议时间：2017年7月12日报到，13-14日开会，15日离会。

2. 报到地点：辽宁大厦（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105号）

总台联系电话：024-86081844、86081100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主办单位：建筑设备类专指委

张炯 电话：15834005748 E-mail:zhangjiong6666@163.com

2. 承办单位：辽宁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沈阳市沈北新区虎石台
开发区蒲硕路88号）

宋梅 电话：024-88797881 13478340019

高一然 电话：024-88797842 13604009859

E-mail: 239444311@qq.com

五、其他

1. 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会务费 900 元/人。

2. 会议通知同时发布在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指委网站，网址 <http://zjhzw.scac.edu.cn/>。

3. 本次会议 7 月 12 日全天在沈阳站、沈阳北站和桃仙机场安排接站，请参会人员于 2017 年 7 月 1 日之前将会议回执同时发至 zhangjiong6666@163.com 和 239444311@qq.com 邮箱，以便会议安排。

附件：2017 建筑设备行业发展和专业改革交流会议回执

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建筑设备类专业指导委员会
2017年6月7日

